

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
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

会议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6 日 14 时 30 分

时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出席会议独立董事：周勇先生、李彬先生、崔振进先生

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 14 时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独立董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的独立董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。与会独立董事对会议通知的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，经与会独立董事讨论并表决，本次专门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我们认为：为更好的回报股东，董事会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，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，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该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符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，在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、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。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经验丰富，具备承担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

控制审计的工作能力，在从事公司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，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，能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，客观、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。公司本次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4、关于 2024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

经核查，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积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
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、任何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。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积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情形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签署页)

独立董事：

周 勇

李 彬

崔 振 进